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严建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3月3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严建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达威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自签署担保协议起）。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